证券代码:600703　证券简称:三安光电　公告编号:临2022-088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三安")和天津三安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三安");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安徽三安和天津三安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合计提供人民币5.90亿元连带责任担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已分别为全资子公司安徽三安和天津三安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人民币4.70亿元和3.20亿元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与金融机构就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事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等,相关内容见下表: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方式	担保总额(亿元)
1	三安光电	安徽三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0.7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2.00
2	三安光电	天津三安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3.20
合计					5.90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公司已分别于2022年7月26日、2022年8月1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次提供担保的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和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7日,注册地址为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东梁山路8号,注册资金298,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林科闯,主要经营范围:光电科技研究、咨询、服务;电子产品生产、销售;超高亮度发光二极管(LED)应用产品系统工程的安装、调试、维修等。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其总资产627,943.10万元,总负债107,731.75万元(其中银行贷款35,000.00万元,流动负债107,714.11万元),净资产520,211.35万元,2021年度实现销售收入214,735.59万元,净利润16,489.60万元。

(二)天津三安光电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8年12月30日,注册地址为天津华苑产业区海泰南道20号,注册资金6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林科闯,主要经营范围:光电科技研究、咨询、服务;电子产品生产、销售等。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其总资产295,314.61万元,总负债76,733.87万元(其中银行贷款30,000.00万元,流动负债74,907.58万元),净资产218,580.73万元,2021年度实现销售收入118,328.39万元,净利润13,829.29万元。

目前,没有影响上述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金融机构分别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其主要内容如下:

(一)担保人: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1、担保额度:0.70亿元;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4、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二)担保人: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担保额度:2.00亿元;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赁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赁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赁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赁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赁合同出租人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4、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赁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三)担保人: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天津三安光电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

1、担保额度:3.20亿元;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赁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赁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赁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赁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赁合同出租人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4、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赁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安徽三安和天津三安根据其资金需求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有利于生产经营开展。公司本次为上述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同意本次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150.96亿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9.57%。其中,为全资子公司和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134.02亿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4.01%;公司为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到期支付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投资收益和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分期受让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增资款提供了担保,担保余额为16.94亿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56%。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2-032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待机构投资者调研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电话及现场交流形式接待了机构投资者调研,现将调研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调研基本情况

调研时间:2022年8月

调研方式:电话及现场交流

调研机构名称(排名不分先后):国信证券、晨曦投资、兴业基金、华西证券、雅策投资、南方基金、泰康资产、华美国际、敦和资管、泰达宏利、东方基金、银河基金、海通证券、上投摩根、中信保诚基金、农银基金、施罗德基金、融通基金、永赢基金、燕创资本、天风证券、诚熠投资、淡水泉投资、大家资产、德邦基金、东方证券、峰岚资产、富国基金、国联安基金、杭州润洲投资、华泰证券、中新融创、建信信托、呈瑞投资、纯达投资、大筝资产、環翰投资、老友投资、名禹资产、上汽集团、广汇缘资产、金友创智资产、太平洋资产、万和证券、云南国际信托、Checkmate Asset Management、国金证券、盈泉投资、期盈投资、乾璐资本、鹏华基金、利幄资产、北京凯读投资、汇华理财、中庚基金、弥远投资、国信资管、灏霁投资、德邦基金、中金公司、翼虎投资、标杆资产、博普资产

公司接待人员:董事会秘书邹勇坚先生、财务总监李超楠女士、证券事务代表李菁颖女士

二、主要交流内容

问题1:公司第二季度经营情况?

答:第二季度,冲泡产品进入销售淡季,而即饮产品处在市场启动阶段,公司销售重点区域-如华东,持续较长时间的疫情管控措施,导致公司整体业务的正常推进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因此二季度整体销售承压。

问题2:公司冲泡和即饮产品今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如何?

答:2022年上半年,冲泡产品实现营业收入4.53亿,同比去年下降31.37%,即饮产品实现营业收入3.88亿,同比去年下降5.94%,其中果汁茶上半年实现销售收入3.58亿,同比增长0.2%。分季度来看,一季度冲泡实现营业收入3.29亿,同比去年下降36.81%,二季度冲泡营业收入为1.24亿,同比去年下降11.14%;即饮一季度营业收入为1.58亿,同比去年下降3.47%,二季度即饮实现2.29亿营业收入,同比去年下降7.58%。

问题3: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上半年的影响?

答:公司采用原材料财年采购模式,大宗原物料采购策略及核心合同价格均按此模式提前进行规划。公司今年上半年的原材料价格按照2021财年签订的年度合同执行,这其中消化了一部分去年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

关于应对外部因素导致的原材料价格上涨,一方面,公司会做好经营和产品销售;另一方面,会做好成本的管理。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能够保持稳定或下降,则会对公司产品盈利能力的提升带来一定的帮助。

问题4:提价是否对公司第二季度的业绩有提振作用?

答:公司冲泡产品从今年二月份开始进行提价,截至五月底提价工作基本完成,而二月份开始,公司冲泡产品开始进入销售淡季。提价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将会在下半年公司进入冲泡旺季时开始显现。

问题5:公司是否考虑进行回购?

答:公司目前社会公众持股占比较小,需要满足上市监管机构关于公众持股量的最低要求。经过评估,公司认为回购空间受限,因此目前没有这方面的规划。

问题6:Meco果汁茶如何提升盈利能力?

答:1、Meco果汁茶盈利能力的关键在于提升产品销量,形成一定的规模效益;2、公司会继续聚焦核心城市和原点渠道,通过提高铺市率以及冰冻化、生动化的陈列来提升产品动销;3、继续推动"样板城市"的推广工作,将武汉样板市场获得的成功经验在其他核心城市进行推广,提升公司果汁茶的销量;4、公司计划选取一些饮料消费机会比较大的城市,集中资源组建独立的即饮销售团队,推动即饮业务的发展,提升果汁茶的盈利能力。

问题7:哪些新品预计能在下半年或明年起量?

答:当前,公司的几款新品所处的阶段不同,在销售表现上也有所差异。Meco果汁茶的"红石榴白葡萄"、"荔枝百香"两款新口味,整体销售表现基本符合预期,兰芳园冻柠茶线上试销反馈情况良好,目前已在广州、武汉两个线下城市进行销售,但当前还处在初期阶段,需要时间来进一步验证。

问题8:公司瓶装产品的定位?

答:瓶装是杯装形态的延伸,二者是相互支持、相互配合的关系,公司在未来的推广方面也会做好两者的兼顾,但最终还是会以产品为核心,包装形态的差异只是为了更好的满足消费者在不同消费场景下的需求。

问题9:公司瓶装生产线情况?

答:瓶装饮料,是一个大赛道,公司高度重视瓶装市场,目前处于探测阶段。当下,公司的瓶装产品主要通过自产+OEM代工的方式生产。今年上半年,公司在湖州生产基地完成了一条瓶装生产线的产能建设,可以为公司未来生产、管理瓶装饮品积累经验,同时,也能够为产品试销和生产提供保障。

问题10:公司线上渠道如何部署?

答:线上渠道包括两个部分:1、公司自身的直营渠道,以天猫为主的货架式电商及抖音等兴趣电商。2、经销商的线上电商门店及线下渠道线上化。目前,公司在近场电商及经销商线上电商门店方面投入了比较多的精力和资源,产生了一定的效果,未来还需要时间进行进一步的验证。

问题11:公司如何进行渠道库存管理?

答:公司一直以来非常重视渠道的管理,以渠道库存的良性健康为第一要务。对于渠道的管理,公司通过终端走访、库存盘点等方式收集渠道库存数据,并由专人进行分析反馈。同时,公司根据产品的动销特点,设置了严格规范的库存考核体系,每月对经销商的库存水平进行考核,从而保障渠道库存良性健康、货龄新鲜。

问题12:公司海外市场的后续规划?

答:海外市场发展机会巨大,公司对此秉持着积极进取的态度。2019年,公司开始开拓海外市场,但受疫情影响,业务收入有所回落,今年公司海外业务在进一步恢复中。目前,海外业务在公司总营收中占比较小,但未来的市场机会值得期待,公司将会继续稳扎稳打地推进海外业务的发展。

问题13:公司终端渠道结构?

答:公司渠道主要分为四大类:一是原点渠道,包括大中专学校、零食店、便利店等;二是势能渠道,包括大卖场、标超以及规模较大的独立超市等;三是收割渠道,以中小型便利店为主;四是分销渠道,包括批发零售点等。冲泡产品销售以批零渠道、杂食店为主,即饮产品销售以原点渠道为主。

问题14:公司品牌的营销打法?

答:公司坚持双轮驱动策略,分板块来看,冲泡产品,已经有了一定的时间积累,营销的关键在于提升消费者的品牌认可度。未来,公司将着力推进冲泡产品健康化、年轻化升级,不断激活和赋予品牌全新的元素,为品牌注入活力。

即饮产品,目前处在导入期,公司会加大新产品的探测力度,当出现有潜力的产品时,公司会加大资源投入,尽快建立产品势能。

问题15:Meco果汁茶不同口味的贡献情况?

答:在果汁茶口味上,公司坚持3+2策略,即"总体维持 3 个基本口味,加上 2 个新的口味进行汰换"。2022上半年,果汁茶实现销售收入3.58亿元,其中桃桃红柚、泰式青柠两种口味合计销售收入占比在50%以上,樱桃莓莓、红石榴白葡萄两种口味合计销售收入占比在30%以上。

三、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圣 济 堂　编号:2022-056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贵州大秦肿瘤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秦肿瘤医院")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圣济堂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济堂制药")的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022年8月,公司对大秦肿瘤医院增加担保金额为4,235.00万元,截止至2022年8月31日,公司累计为大秦肿瘤医院担保余额为30,042.00万元。截止至2022年8月31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61,342.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担保对象大秦肿瘤医院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截止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为30,042.00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9.48%。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2022年5月16日召开了第八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和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向银行、证券、基金等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的议案》,同意公司2022年度(时间期间为: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召开年度股东大会之日, 下同) 通过信用或抵质押的方式向银行、证券、基金、融资租赁等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32亿元的授信额度,并以公司相关资产为上述融资作抵质押;2、《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孙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22年度为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20.7亿元,其中,公司预计为大秦肿瘤医院新增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08,000.00万元。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3日、2022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等指定媒体披露的《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向银行、证券、基金等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孙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本次担保进展系在公司第八届十六次董事会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授信、担保范围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贵州大秦肿瘤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90MA6DJQ6P70

类　　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贵阳北站公交南停车场出入口办公用房西侧三层

法定代表人:丁林洪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03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药品进出口;食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用口罩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零售;消毒器械销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平台;互联网安全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医院管理;心理咨询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人体干细胞技术开发和应用;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药物临床试验服务;医疗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物业管理;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停车场服务;机构养老服务;放射卫生技术服务;药品委托生产;药品零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餐饮服务;餐饮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股东:公司全资子公司圣济堂制药持股70%,贵阳观山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30%。

经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大秦肿瘤医院资产总额62,982.24万元,负债总额59,895.42万元,净资产3,086.82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为-712.90万元。

截止至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大秦肿瘤医院资产总额77,501.37万元,负债总额74,849.57万元,净资产2,651.79万元,2022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为-435.03万元。

(二)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大秦肿瘤医院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圣济堂制药的控股子公司 (圣济堂制药持股70%,贵阳观山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3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清镇市支行

债务人:贵州大秦肿瘤医院有限公司

担保人: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的主债权数额:主合同项下约定的本金数额为人民币(大写)玖亿伍仟万元整。

保证方式:本合同采用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因主合同解除借款人应当返还的款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公证费、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过户费、律师费、鉴定费、保管费、公告费、通知费、催告费、延迟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等)及所有其他费用。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保证期间为自债权人向债务人或保证人发出通知确定的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进展系在公司年度董事会、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授信、担保范围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主要为满足孙公司项目建设需要,被担保主体当前经营状况良好,无重大违约情形,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被担保主体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2022年8月31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6.1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19.35%,其中:公司为表各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5.26亿元,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87亿元。截止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白云山　公告编号:2022-045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子公司广州白云山奇星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星药业")收到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省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同意奇星药业《药品生产许可证》增加委托生产,受托生产企业是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受托生产地址是广州市从化明珠工业园创业大道南4号(除K1栋)、广东省揭西县环城东路36号,受托生产产品是健脾补血颗粒(国药准字Z44020782)。关于省药监局同意奇星药业作为上市许可持有人的相关情况详见公司日期为2020年10月14日、编号为"2020-084"的公告。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生产许可证》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广州白云山奇星药业有限公司

许可证编号:粤20160065

分类码:Bz

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赤岗北路33号

发证机关: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25年09月21日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

1、受托方是广州白云山中一药业有限公司,生产地址是广州市黄埔区云埔一路32号,受托品种为华佗再造丸、益妇止血丸、金丹丸、千柏鼻炎片、清热散结片、四方胃片、通便宁片、龙凤宝胶囊、西洋参黄芪胶囊;2、受托方是广州粤华制药有限公司,生产地址是广州市白云区广花三路438号,受托品种为蛇胆川贝散、猴枣牛黄散、蛇胆陈皮散、复方蛇胆川贝散、复方蛇胆陈皮末、喉康散、保婴散、清热定惊散;3、受托方是广东澳珍药业有限公司,生产地址是博罗县义和博义路南28号,受托品种为珍珠末;4、受托方是广东宝丹制药有限公司,生产地址是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公庄镇,受托品种为虚汗停颗粒、复方南板蓝根颗粒、新雪颗粒、止咳枇杷颗粒、健儿乐颗粒;5、受托方是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生产地址是广东省揭西县环城东路36号,受托品种为新雪片、虚汗停颗粒、复方南板蓝根颗粒、止咳枇杷颗粒、健儿乐颗粒、护肝片、新雪颗粒、健脾补血颗粒。

二、药品生产许可证副本变更情况

本次变更《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内容是奇星药业新增委托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生产健脾补血颗粒(国药准字Z44020782),委托生产地址为:广州市从化明珠工业园创业大道南4号(除K1栋)、广东省揭西县环城东路36号,时间为从2022年7月28日起至2024年12月3日止,其余内容不变。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与风险提示

通过实施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有利于奇星药业整合和分配生产资源,提高产能利用率,降低生产成本。本次取得变更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有利于奇星药业优化生产结构,继续保持稳定的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本次奇星药业《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变更事项对本集团(即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当期业绩无重大影响。

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药品的生产、销售受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963　证券简称:华东医药　公告编号:2022-063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情形,也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1.00、提案2.00、提案3.00和提案4.00涉及的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3、公司独立董事王如伟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向截止2022年8月24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1.00、提案2.00、提案3.00和提案4.00征集投票权,截至征集时间结束,无股东向征集人委托投票。

4、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股东单独计票。中小股东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22年8月31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

2、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 866 号,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 12 楼第一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吕梁

6、本次会议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9人,代表股份1,068,195,34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1.046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1,019,262,78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8.249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1人,代表股份48,932,56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7965%。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7人,代表股份49,257,18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815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324,62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86%。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1人,代表股份48,932,56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7965%。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提案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047,910,0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010%;反对20,285,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99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8,971,88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8.8176%;反对20,285,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1.18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047,910,0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010%;反对20,285,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99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8,971,88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8.8176%;反对20,285,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1.18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047,910,0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010%;反对20,285,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99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8,971,88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8.8176%;反对20,285,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1.18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047,909,78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1009%;反对20,285,5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9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8,971,62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8.8171%;反对20,285,5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1.18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068,194,2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9%;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9,256,08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8%;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吕晓红、俞卓娅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华东医药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对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963　证券简称:华东医药　公告编号:2022-064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8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针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2年2月9日至2022年8月9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本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2022年8月18日出具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自查期间,除下列核查对象外,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内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1、在内幕信息知情人中,除现任监事周砚武先生、副总经理张建飞先生在担任监事、副总经理职务前,且未获悉内幕信息时,发生了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外,其余内幕信息知情人均无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经核查,上述内幕信息知情人的交易行为是基于各自对二级市场交易行情、市场公开信息及个人判断做出的独立投资决策, 不存在利用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2、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核查,自查期间共有22名激励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上述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进行的股票交易行为均系其基于自身对二级市场交易行情、市场公开信息及个人判断做出的独立投资决策,其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露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 激励对象未通过内幕信息知情人获知公司本激励计划的信息, 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综上,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公司未发现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公司已经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自本次激励计划开始筹划至公开披露前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严格限定了接触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并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及时进行了登记。公司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不存在泄露内幕信息而导致内幕交易发生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关于嘉实全球价值股票(QDII)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2022年9月5日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9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全球价值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嘉实全球价值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01332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全球价值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嘉实全球价值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QDII) 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年9月5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年9月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年9月5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2年9月5日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2年9月6日	
	恢复赎回日	2022年9月6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2年9月6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2年9月6日(星期二)为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全球价值股票 (QDII)人民币	嘉实全球价值股票 (QDII)美元现汇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3328	01332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22年9月6日起(含2022年9月6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投)、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ETF(QDII)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2022年9月5日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9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